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榕工信推进〔2025〕13号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布首批福州市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被改造企业 数字化项目贷款贴息合作银行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金融机构，各县（市）区工信局，高新区经发局：

根据《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福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被改造企业数字化项目贷款贴息实施方案的通知》（榕工信行规〔2024〕35号）精神，我局发函福州市各有关金融机构征集福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被改造企业数字化项目贷款贴息合作银行，经金融机构自愿申请，市工信局联合市财政局审核审定，确定了首批福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被改造企业数字化项目贷款贴

息合作银行名单 5 家，现予以公布。

各县（市）区、各合作银行要加大政策宣传，广泛动员有贷款意愿的试点企业积极争取数字化项目贷款贴息政策支持，并做好跟踪服务工作。

附件：福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被改造企业数字化项目贷款贴息合作银行名单（第一批）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2 月 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福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被改造企业
数字化项目贷款贴息合作银行名单（第一批）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1	海峡银行
2	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3	邮储银行福州分行
4	工商银行福州分行
5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5年2月7日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印发